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人民币 11,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的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7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购买了民生银行成都分行的理财产品，产品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 242 期对公 02 款
- 2、理财币种：人民币
- 3、认购金额：2,000 万元（大写：贰仟万元整）
- 4、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组合投资类
- 5、产品期限：3 个月
- 6、产品起息日：2016 年 7 月 21 日
- 7、预计到期日：2016 年 10 月 21 日

8、预期年化收益率：3.70%

9、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10、产品风险评级：较低风险水平

11、产品投资范围：存款、债券回购、资金拆借等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债券的基金专户、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管理计划等投资工具，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债权类资产、权益类资产、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合。

12、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上市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较高的理财产品，预期收益较好，风险可控。通过上述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上述理财产品投向，在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公司将与理财产品发行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2、公司审计部将对上述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含本公告披露的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2,000 万元）为 2,000 万元。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无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特此公告。

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2 日